

中电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其他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本次预计的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关联交易价格均以市场价格或客户审定价格为基础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

● 本次预计的2021年度委托关联方代为缴纳事业单位编制身份人员社会保险及公积金，构成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中电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其他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周春林先生、朱立宏先生、穆杰先生、黄香远先生回避表决，由非关联方董事进行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中电科能源有限公司、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上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其他关联

交易的议案》进行事前认可后，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董事会对《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其他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公司 2020 年度已发生及 2021 年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了满足本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以上关联交易价格均以市场价格或客户审定价格为基础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因关联交易而在业务上对关联方形成长期依赖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 2021 年度因事业人员身份产生资金往来关联交易事项，其审议程序符合公司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均按要求回避表决，该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运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项议案进行了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二、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2020年实际关联交易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采购商品（含原材料、动燃费、试验费等）	9,811.12	7,155.08	由于公司采购材料型号变动及供货商交付进度影响，使得采购金额减少。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外协费用	0.47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出售商品、提供技术服务	27,583.19	25,776.93	公司采取相关措施，使得关联销售金额较预计有所下降。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出售商品	134.51	134.51	-
租赁资产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租赁房屋、设备	1,067.84	868.85	-
合计			38,597.13	33,935.37	-

（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4月预计关联交易	上年实际关联交易	预计金额与上年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采购商品（含原材料、动燃费等）、外协费	3,159.65	7,155.08	鉴于公司目前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前述2021年关联交易金额预计期间仅为2021年1月-4月，2020年为全年关联交易发生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出售商品、提供技术服务	935.71	25,776.93	
租赁资产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租赁房屋、设备、车辆	346.04	868.85	
合计			4,441.40	33,800.86	-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 法定代表人：陈肇雄，注册资本：2,000,000万人民币，注册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27号，经营范围：承担军事电子装备与

系统集成、武器平台电子装备、军用软件和电子基础产品的研制、生产；国防电子信息基础设施与保障条件的建设；承担国家重大电子信息系统工程的建设；民用电子信息软件、材料、元器件、整机和系统集成及相关共性技术的科研、开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实业投资；资产管理；从事电子商务信息服务；组织本行业内企业的出国（境）参、办展。（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与本公司关系：其他。

3) 履约能力：良好。

2、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1) 法定代表人：许宪平，注册资本：3,530,000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 46 号，经营范围：国有资产投资、经营与管理；武器装备的研发、生产、保障、服务；车辆、电力设备、光电信息及产品与其设备、机械设备、工程与建筑机械、化工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消防器材、医疗与环保设备、金属与非金属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综合服务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

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与本公司关系：其他。

3) 履约能力：良好。

(四) 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业务往来,属于正常日常经营业务往来。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为:公司采购商品或租赁资产的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与市场价格不存在明显差异。公司销售产品的价格以客户审定价格或审价部门审批确定的产品价格为基础确定,未涉及审价的其他产品的价格与市场价格不存在明显差异。

(五) 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关联交易目的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发生,相关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市场原则。其中,2020年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空间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间电源”)的特种资质已办理完毕。在空间电源独立签署合同前,须首先进入特种客户的合格供应商目录,由特种客户履行合格供应商的相应审查流程,流程履行完毕之前空间电源仍需按照过渡期内的业务模式完成现有科研生产任务,流程履行完毕之后空间电源将与特种客户签署新增合同。截至2020年末,主要客户的合格供应商目录已完成办理;同时,2020年末已完成合格供

应商目录审查的特种客户相关收入，由于已经以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八研究所（以下简称“十八所”）的名义完成项目竞标等前期手续，无法以空间电源名义签署合同，因此 2020 年空间电源仍有部分收入通过过渡期业务模式实现，即通过直接销售给十八所完成特种产品科研生产任务，由十八所负责以其自身名义承揽特种锂离子电源相关的科研生产任务并与客户签署业务合同，空间电源负责按照十八所与客户签署业务合同所约定的标准和要求履行该等业务合同项下十八所的相应科研生产义务；空间电源履行该等业务合同的成果应按照十八所与客户签署相关业务合同约定的价格出售给十八所并由十八所按照合同约定交付给终端客户，空间电源向十八所的销售价格等同于相关业务合同中约定的十八所销售给终端客户的价格。十八所不在该业务合同转接安排中向空间电源收取任何费用。公司 2020 年对十八所销售商品确认收入 20,311.53 万元，占公司全年合并营业收入占比由 2019 年的 60.94%下降为 50.49%，全年发生额未超过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其他关联交易的议案》中预计销售商品总额。

2、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有效保证了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以上关联交易价格均以市场价格或客户审定价格为基础确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一）关联交易情况

空间电源前身为十八所第二研究室，根据公司 2019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方案，十八所第二研究室经营性资产无偿划转至空间电源，相关人员转至空间电源工作，上述人员中部分为事业单位身份编制。由于国家有关事业编制员工身份转换政策尚未明确，无法为转入空间电源的事业编制人员办理身份转变、待遇改革及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转移手续，根据空间电源与十八所签署的《关于人员安排事项的备忘录》，在前述事业编制人员劳动关系转入空间电源后，十八所仍为该部分事业编制人员提供人事档案管理、办理人事关系及代为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相关服务，上述人员的社保和公积金由空间电源按照原有标准支付给十八所，再由十八所依照原渠道继续缴纳，空间电源无需向十八所额外支付服务费用。

公司预计 2021 年 1 月至 4 月，因上述事业编制员工社会保险、公积金代缴事项等产生的资金往来为 330 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

1、关联关系

十八所为公司控股股东中电科能源有限公司控制的事业单位，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子公司空间电源委托十八所代为缴纳事业单位编制身份人员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等，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2、关联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八研究所

企业性质：事业单位

主营业务：化学能、光能、热能转换成电能的技术和电子能源系统技术的研究。

（三）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该关联交易系因空间电源事业编制人员社保、住房公积金等缴纳问题产生的资金往来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的运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中电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